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30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7月5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1名董事已辞职），实际出席董事8名，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本次董事会。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朱钰峰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朱战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请股东大会选举。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朱战军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费智先生为公司总裁，同时免去其公司联席总裁职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费智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经公司总裁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彭毅先生、牛曙斌先生、向远超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彭毅先生、牛曙斌先生、向远超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公司总裁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彭毅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彭毅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5、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决定于 2024 年 7 月 22 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4 年 7 月 15 日），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6 日

附件：

费智先生简历

费智先生，1967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南通天生港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总经理，龙源电力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国电科技环保集团公司总经理，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副董事长兼联席总裁。现任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协鑫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费智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费智先生于2021年12月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通报批评，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费智先生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

彭毅先生简历

彭毅先生，197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同等学力）。曾任职湘潭百货贸易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华升工贸进出口（集团）公司、上海震旦家具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经理、德隆国际战略投资有限公司审计经理、方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经理、解放日报报业集团审计办公室负责人、上海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历任保利协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财经管理部总经理、协鑫（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财经管理部副总经理、会计共享中心总经理，协鑫电力（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财经管理部总经理，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清洁能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现任协鑫能源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彭毅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彭毅先生于2021年12月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通报批评，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彭毅先生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

牛曙斌先生简历

牛曙斌先生，1975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任太仓港环保发电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协鑫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燃机事业部副总裁、技术总监，协鑫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清洁能源公司副总裁。现任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运营管理中心总经理。

牛曙斌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牛曙斌先生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

向远超先生简历

向远超先生，1971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协鑫（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副总经理、董事长助理，协鑫发展有限公司副总裁，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移动能源公司副总裁。现任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向远超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向远超先生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

朱战军先生简历

朱战军先生，1969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任徐州西区热电厂生产厂长、总经理，浙江湖州协鑫热电厂常务副总经理，南京协鑫热电厂总经理，江苏协鑫硅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徐州协鑫太阳能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协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执行总裁、首席执行官。现任协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会副主席及联席首席执行官，协鑫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朱战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

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朱战军先生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